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嘉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就《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泰嘉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阅了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记录、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的是《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流程和有关规定。

####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衡嘉锯切科技有限公司、济南泰嘉锯切科技有限公司、泰嘉新材（香港）有限公司、湖南泽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安全健康环保、风险评估、人力资源管理、内部审计、资金活动、投资管理、工程项目、销售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外协外包

业务、资产管理、科研与技改、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披露等内部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分别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角度，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对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潜在错报或披露事项错报程度进行判定，以本年度利润总额、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潜在错报金额 $<$ 税前利润的 2.5%确定为一般缺陷；税前利润的 2.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 $\geq$ 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05%确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的 0.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05%确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以假设不采取任何措施该缺陷导致潜在财务错报大小作为判断标准。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小，确定为一般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不大，确定为重要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大，确定为重大缺陷。当存在以下迹象时，增加了重大缺陷的可能性，因此会特别关注以下情况：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在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附表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和定性认定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影响程度)	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2.5%	利润总额的 2.5% ≤ 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05%	营业收入的 0.05% ≤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1%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1%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05%	资产总额的 0.05% ≤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1%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1%
关系	或	且	且
定性标准 (可能性)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小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不大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大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本年度利润总额、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对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本年公司资产、收入、利润等经济损失程度，或偏离（消极偏离，即未能实现）经营目标的程度进行判定。经济损失 < 税前利润的 2.5% 确定为一般缺陷；税前利润的 2.5% ≤ 经济损失 < 税前利润的 5% 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 ≥ 税前利润的 5% 确定为重大缺陷。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05% 确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的 0.05% ≤ 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1% 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1% 确定为重大缺陷。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05% 确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05% ≤ 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1% 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1% 确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以假设不采取任何措施该缺陷导致经济损失可能性大小作为判断标准。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小，确定为一般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不大，确定为重要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大，确定为重大缺陷。当存在以下迹象时，增加了重大缺陷的可能性，因此会特

别关注以下情况：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舞弊且反舞弊政策程序不健全；关联交易控制程序不当；重大投融资等非常规事项控制缺失；某个业务领域频繁地发生相似的重大诉讼案件；弄虚作假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

附表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和定性认定标准如下表：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影响程度)	经济损失 < 利润总额的 2.5%	利润总额的 2.5% ≤ 经济损失 < 利润总额的 5%	经济损失 ≥ 利润总额的 5%
	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05%	营业收入的 0.05% ≤ 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1%	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1%
	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05%	资产总额的 0.05% ≤ 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1%	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1%
关系	或	且	且
定性标准 (可能性)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小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不大	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大

### 三、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四、会计师对公司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了公司管理层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0]15658-1 号），具体意见如下：泰嘉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

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 五、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泰嘉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审计资料，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并现场走访公司经营场所，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2019 年度，泰嘉股份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的评价报告较为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执行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谭杰伦                      陈亚辉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